

湖北省政府

中華民國

1946

年

月

日

止

戰區軍風紀各處察團各項奏

第

類

第

項

第

目

第

3099

號

次

本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

案  
總類 896 号

亮記代印

文書

中華民國廿九年四月廿四日 收訖

事由：准軍事委員會戰區軍風紀第四巡察團函知該團美巡六九戰區任務等

由令仰知照由。

湖北省政府

湖北省政府

湖北省政府

湖北省政府

湖北省政府

湖北省政府

湖北省政府

湖北省政府

湖北省政府

湖北省政府

湖北省政府

湖北省政府

湖北省政府

存查代辦

令建設廳

省秘一施字第七六六〇號

中華民國廿九年四月貳拾日發

案准軍事委員會戰區軍風紀第四巡察團于十九年三月十八日核

巡字第五零七號公函開：

案奉 軍事委員會三月七日第九三四九號訓令內開：

查本會軍風紀第四巡察團駐紮所遺第六第九戰區巡  
察業務着第四巡察團分派員分赴各縣令仰知照轉飭  
所屬一體知照為要此令。其因奉此除分報各縣外合行抄附本  
團任務表希即轉飭所屬各縣一體知照此令。

并因附執引任務一份准此除分令外合行抄附原州併令仰知照

中華民國二十九年四月

代理主席 嚴立三



監印高元勳  
校對朱明鈞

本團執引左列任務

- 一、檢察戰區軍風紀
- 二、督飭戰區地方官吏促進軍民合作精神
- 三、嚴究軍隊擾民事件
- 四、考查傷退官兵之治療與行動
- 五、檢查戰區文武官僚貪污事件
- 六、接受戰區民衆控告關於文武官僚不法濫用事件
- 七、監督憲兵或稅務隊執行執法任務
- 八、指揮憲兵或稅務隊執行處決現引違犯戰時軍律及抗戰連坐法死罪
- 九、糾察其他抗拒戰務或有內亂嫌疑
- 十、考察稅政

軍事委員會秘書處第一組第一組